

2025 年阳江市省级促进开放型经济 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阳江市商务局编制

2025 年 12 月

申报须知

一、该申报指南所列申请支持、奖励的企业、商（协）会，须是在我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守法诚信经营的企业和机构。

二、申报材料按照各个申报项目的要求，纸质材料一式两份，采用 A4 纸打印，内容必须清晰明确，按顺序装订成册，每页加盖公章，如文件内容为外文，必须后附中文翻译件，申请人须保证译文与原文内容的一致性，如不翻译或不完全翻译的视为申报无效。

三、同一项目已申报国家、省级或市级财政资金的，不能重复申报本专项资金。

四、支持金额在 1000 元以下的项目，不予纳入支持的范围。

五、市商务局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申报企业（单位）增加其他与专项资金或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材料。

六、申报单位申报专项资金须由申报单位工作人员报送申报资料，不接受中介公司申办。

七、严格使用范围。资金不得用于以下方面：

1.不得用于支持无办公场所、无工作人员、无服务实体经济活动的空壳企业，甚至“购买”数据、虚增进出口。

2.不得用于直接与进出口数据挂钩的补贴。

3.不得用于发放财政补助单位人员经费，包括公务人员

工资、奖金、劳务费、津补贴等。

4.不得用于支持新建扩建政府性楼堂馆所等明令禁止的项目建设。

5.不得用于支持近三年被“信用中国(广东)”平台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企业、被审计部门定性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且尚未完成整改的企业和拖欠应缴还财政资金的企业。

6.不得用于支持因安全生产事故、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被县级以上地方应急管理部门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企业。

7.不得用于其他违反相关规定的支出。

八、申报单位申报专项资金须对申报材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由申报单位出具书面责任承诺书），不得弄虚作假，支出票据不得重复申领财政资金。对弄虚作假骗取专项资金，截留、挪用专项资金，重复使用支出票据申领财政资金等，不按规定使用专项资金的行为，可视情节轻重采取撤销资助项目、追缴项目资助资金处理，必要时由相关部门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的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员的法律责任。

九、本申报指南支持的项目的发生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市商务局可按照每季度实施情况和重点工作要求，对本申报指南实施动态修订和调整。

十、本申报指南由市商务局负责解释。

第一条 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

（一）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三）支持标准

对参加 2025 年“阳货行天下”重点展会目录的展会(附件 2) 的企业给予以下支持：

1.展位费用支持。对参加共建“一带一路”国家、RCEP 成员国、中东地区展会的，按单个展会展位费不超过 50%的比例给予支持；对参加其他国家和地区展会的，按单个展会展位费不超过 40%的比例给予支持。每家企业同一展会最多支持 2 个标准展位(每个标准展位 9 平方米)，单个展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3 万元。同一年度支持单个企业参加的“阳货行天下”展会原则上不超过 5 个。

2.特装费用支持。对参加共建“一带一路”国家、RCEP 成员国、中东地区展会的，按特装费不超过 50%的比例给予支持；对参加其他国家和地区展会的，按特装费不超过 40%的比例给予支持。每家企业同一展会补贴不超过 3 万元。同一年度支持单个企业参加的“阳货行天下”展会原则上不超过 3 个。

3.机票费用支持。对参加共建“一带一路”国家、RCEP 成员国和中东地区展会的，每派遣 1 人按照不超过 50%的比例给予往返机票支持；参加其他地区展会的，每派遣 1 人按

照不超过 40%的比例给予往返机票支持。每家企业每场展会支持不超过 2 人，合计不超过 1 万元，且支持仅限于经济舱机票费用。

对于计划申报省级“粤贸全球”展位费用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本资金的展位费用支持。

（四）申报材料

1.展位费用支持

（1）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3）企业营业执照；

（4）邀请函或展位确认函（须注明展位数量、面积）；

（5）参展企业与境内（外）展会主办方或组展方签订的展位数量合同并注明展位编号；

（6）《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支付参展费的银行付款凭证或支出外汇认购展位的银行付汇凭证、参展费发票；

（7）展会主办方对组展企业的授权书或同等效力证明材料（如参展企业与展会主办方直接签订合同的则无需提供）；

（8）展会主办方官方发布的参展企业名录；

（9）参展人员的护照首页或通行证（正、反面）、境外展会举办地的出境和入境记录页、我国出境和入境记录

页、签证页等；如电子通关无出入境盖章的情况，请自行打印出入境记录凭证提交；

（10）展会现场拍摄的展位照片 2 张；

（11）企业银行账号；

（12）其它证明材料；

2.特装费用支持

（1）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3）企业营业执照；

（4）邀请函或展位确认函（须注明展位数量、面积）；

（5）参展企业与境内（外）展会主办方或组展方签订的展位数量合同并注明展位编号；

（6）《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支付参展费的银行付款凭证或支出外汇认购展位的银行付汇凭证、参展费发票；

（7）展会主办方官方发布的参展企业名录；

（8）参展人员的护照首页或通行证（正、反面）、境外展会举办地的出境和入境记录页、我国出境和入境记录页、签证页等；如电子通关无出入境盖章的情况，请自行打印出入境记录凭证提交；

（9）与展位特装装修方签订的合同；

（10）特装费用支付凭证；

(11) 展会现场拍摄的展位照片 2 张；

(12) 企业银行账号；

(13) 其它证明材料。

3.机票费用支持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3) 企业营业执照；

(4) 邀请函或展位确认函（须注明展位数量、面积）；

(5) 参展企业与境内（外）展会主办方或组展方签订的展位数量合同并注明展位编号；

(6) 《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支付参展费的银行付款凭证或支出外汇认购展位的银行付汇凭证、参展费发票；

(7) 展会主办方官方发布的参展企业名录；

(8) 参展人员的护照首页或通行证（正、反面）、境外展会举办地的出境和入境记录页、我国出境和入境记录页、签证页等；如电子通关无出入境盖章的情况，请自行打印出入境记录凭证提交；

(9) 展会现场拍摄的展位照片 2 张；

(10) 机票费用支付凭证、行程单/发票复印件；

(11) 企业银行账号；

(12) 其它证明材料。

第二条 支持外贸企业出口转内销

（一）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外贸企业。

（二）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三）支持标准

对参加 2025 年“阳货全国行”重点展会目录的展会(附件 3) 的外贸企业，按单个展会展位费不超过 50%的比例给予支持，每家企业同一展会最多支持 2 个标准展位(每个标准展位 9 平方米)，单个展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3 万元。同一年度支持单个企业参加的“阳货全国行”展会原则上不超过 3 个。

（四）申报材料

（1）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3）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注明“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进出口业务；

（4）邀请函或展会主办方出具的展位确认函（须注明展位数量、面积）；

（5）参展企业与展会主办方或组展方签订的展位数量合同并注明展位编号；

(6) 《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 和支付参展费的银行付款凭证或支出外汇认购展位的银行付汇凭证、参展费发票;

(7) 展会主办方对组展企业的授权书或同等效力证明材料(如参展企业与展会主办方直接签订合同的则无需提供);

(8) 展会主办方官方发布的参展企业名录;

(9) 展会现场拍摄的展位照片 2 张;

(10) 本年度开展外贸进出口业务报关单据(任意一份);

(11) 企业银行账号;

(12) 其它证明材料;

第三条 支持举办外贸导向型展会

(一) 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商(协)会。

(二) 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三) 支持标准

对我市商(协)会和企业在我市举办,展览面积 10000 平方米(含)以上、参展企业 200 家(含)以上、展览展位 500 个(含)以上、境外客商 50 人(含)以上的外贸导向型展会,给予以下支持:

1.场地费用支持。对举办单位实际发生的光地租金、展位搭建费、水电费等费用，按 80%的比例给予支持，每个展会最高支持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2.宣传费用支持。对展会举办单位实际宣传投入费用按 80%的比例给予支持，每个展会支持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

3.招商招展支持。对展会举办单位举办路演、发布会等活动，按照实际发生费用的 80%给予支持，单场活动最高支持不超过 30 万元。

4.支持举办展览展示活动。在展会期间举办展览展示、信息交流、产销对接等活动的，对举办方实际发生费用按 80%的比例给予支持，单场活动最高支持不超过 30 万元。

（四）申报材料

1.场地费用支持。

（1）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举办单位出具的组展文件；

（3）企业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4）《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发生的租金、展位搭建费、水电等费用的支出凭证，包括发票、银行汇款凭证等；

（5）会展举办情况报告；

（6）展览面积、参展企业、展览展位和境外客商证明材料；

（7）相关合同；

- (8) 展会现场照片 2 张；
- (9) 展会展位平面图；
- (10) 企业银行账号；
- (11)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 (12) 其它证明材料。

2.宣传费用支持。

-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 (2) 主办单位出具的组展文件；
- (3) 企业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4) 《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发生的宣传费用的支出凭证，包括发票、银行汇款凭证等；
- (5) 宣传事项情况报告；
- (6) 展览面积、参展企业、展览展位和境外客商证明材料；
- (7) 相关合同；
- (8) 企业银行账号；
- (9)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 (10) 其它证明材料。

3.招商招展支持。

-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 (2) 主办单位出具的组展文件；
- (3) 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4) 《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发生的招商招展费用的支出凭证，包括发票、银行汇款凭证等；
- (5) 展览面积、参展企业、展览展位和境外客商证明材料；
- (6) 招商招展情况报告；
- (7) 活动现场照片 2 张；
- (8) 相关合同；
- (9) 企业银行账号；
- (10) 其它证明材料。

4.支持举办展览展示活动。

-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 (2) 主办单位出具的组展文件；
- (3) 企业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4) 《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发生的展示活动费用的支出凭证，包括发票、银行汇款凭证等；
- (5) 展览展示活动情况报告；
- (6) 展览面积、参展企业、展览展位和境外客商证明材料；
- (7) 相关合同；
- (8) 现场照片 2 张；
- (9) 企业银行账号；

(10)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11) 其它证明材料。

第四条 支持企业防范贸易风险

(一) 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商（协）会。

(二) 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三) 支持标准

支持举办政策宣讲活动。对经市商务局备案同意，在市内举办有影响力的全市性大型对外贸易救济、绿色贸易、对外投资、海外知识产权、跨境电商等外贸政策宣讲活动的商（协）会，按照活动实际费用予以全额资金支持，每场活动最高不超过 15 万元。

(四) 申报材料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 《政策宣讲或跨境电商活动备案表》（附件 4）

(3) 《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发生的活动费用的支出凭证，包括发票或收据、银行汇款凭证等；

(3) 企业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4) 相关合同；

- (5) 现场照片 2 张；
- (6) 活动签到表；
- (7) 相关活动情况报告；
- (8) 企业银行账号；
- (9)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 (10) 其它证明材料。

第五条 支持企业开展 AEO 高级认证

（一）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三）支持标准

对本年度新通过 AEO 高级认证的企业一次性给予 10 万元的支持。

（四）申报材料

-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 (2) AEO 相关证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
- (4) 企业银行账号；
- (5)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6) 其它证明材料。

第六条 加力海外仓建设

(一) 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 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三) 支持标准

安排 100 万元用于支持企业自建或租用海外仓。每家企业按实际支出费用不超过 30%的比例给予支持，最高支持不超过 50 万元。

(四) 申报材料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 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境外投资企业的营业执照或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3)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4) 海外仓仓库的平面图、实体照片、google 等海外地图定位截图；

(5) 自建或租用海外仓的支出凭证，包括发票、银行汇款凭证等；

(6) 海外仓仓库的租赁合同及租赁付款凭证，若为购买需提供购买合同及购买的财务付款凭证；

- (7) 企业银行账号；
- (8) 根据评审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七条 支持发展跨境电商

（一）支持建设跨境电商产业园。

1.支持对象

已入选广东省“跨境电商+产业带”试点的县（市、区）。

2.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3.支持标准

对入选广东省“跨境电商+产业带”试点的县（市、区）给予不超过 300 万元支持，用于跨境电商产业园等基础设施建设。

4.申报材料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下发的“跨境电商+产业带”试点入选文件，市商务局印发下达资金通知，具体要求按资金下达通知执行。

（二）支持建设跨境电商选品中心。

1.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及相关行业商（协）会。

2.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3.支持标准

建设面积不少于 1000 平方米且进驻不少于 50 家我市企业品牌产品的选品中心的，对建设方给予 50 万元资金支持。

4.申报材料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 2）；

(2) 企业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3) 选品中心简介；

(4) 面积、进驻企业相关证明；

(5) 银行账号；

(6) 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7) 根据评审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 支持举办大型跨境电商活动。

1.支持对象

在阳江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商（协）会。

2.支持时间

2025 年内发生的项目。

3.支持标准

对经市商务局备案同意，在市内举办有影响力的全市性大型跨境电商资源对接会、选品会、交流会以及展会等系列活动的行业商（协）会，按照活动实际费用予以全额资金支持，每场活动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

4.申报材料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

请表（附件 2）；

（2）《政策宣讲或跨境电商活动备案表》（附件 4）

（3）企业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4）《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附件 3）和活动费用的支出凭证，如发票或收据、银行汇款凭证等；

（5）活动相关材料（签到表、现场相片 2 张及活动情况汇报等）；

（6）承办单位银行账号；

（7）广东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各栏目资料查询结果（网站下载打印）；

（8）根据评审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八条 培育外贸骨干型企业

（一）支持标准

评选市级外贸骨干企业，对入选的企业给予支持。

（二）申报要求

评选办法另行通知。

第九条 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报。第一季度的项目，在 4 月 30 日前申报；第二季度的项目，在 7 月 20 日前申报；第三季度的项目，在 10 月 30 日前申报；第四季度的项目，实行一月一申报，在次月 15 日前申报。

符合条件的项目，请按要求整理好申报资料，在申报日

前提交到市商务局对外贸易科（地址：江城区金碧路 58 号市商务局 8 楼，电话：3362869）。

项目不支持跨季度或跨月申报，如一季度的项目，只能在 4 月 30 日前申报。逾期未提交申报材料的，视作放弃申请资格。

（二）项目初审。市商务局外贸科受理后，会同相关业务科室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出具初审意见。

（三）项目评审。初审后，市商务局组织第三方评审机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拟定符合申报条件及项目要求的项目和支持金额。

（四）公示及拨付。市商务局根据项目评审结果，制定专项资金安排计划，并在市商务局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自然日。公示无异议或已明确异议处理意见后，由市商务局按规定会同财政部门拨付相关资金。

附件：1.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报材料（封面样本）

2.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请表

3.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

4.政策宣讲或跨境电商活动备案表

5.2025 年“阳货行天下”重点展会目录

6.2025 年“阳货全国行”重点展会目录

附件 1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 专项资金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

申报项目：

申报时间：

附件 2

2025 年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
专项资金申请表

申报项目 名称			
申报单位 (全称)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实际支出 金额 (元)		申请金额 (元)	
项目资金 支持情况	☐ 已申请或计划申请中央、省和市级资金支持 ☐ 不计划申请本资金以外的中央、省和市级资金支持		
本企业已认真阅读《2025 年阳江市省级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内容，详情尽知，并遵守相关规定。 本企业承诺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并保证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无误，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获专项资金资助，将按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和有关财务规定使用，并接受商务、财政和审计部门的监督。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项目费用支出汇总表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元

序号	费用类别	支出时间	支出金额
合计			

说明：按支出时间的先后顺序填写。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附件 4

政策宣讲或跨境电商活动备案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时间：

活动名称	
举办地点	
举办时间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参加人员 范围	
参加人数	
活动内容	
市商务局备 案意见	

附件 5

2025 年“阳货行天下”重点展会目录

序号	展览会名称	展览时间
1	第 47 届美国拉斯维加斯狩猎用品展(SHOT SHOW)	1 月 21 日
2	俄罗斯暖通、卫浴及水池设备展览会	2 月 4 日
3	德国法兰克福国际全品类消费品展览会	2 月 7 日
4	日本东京国际礼品展(春季)	2 月 12 日
5	澳大利亚悉尼礼品及家庭用品展览会	2 月 15 日
6	沙特阿拉伯吉达国际建材五大行业展览会	2 月 15 日
7	阿联酋阿布扎比军警防务展览会(IDEX)	2 月 17 日
8	沙特（利雅得）五大行业展	2 月 18 日
9	俄罗斯莫斯科户外用品及狩猎钓具展览会	2 月 20 日
10	德国国际军警专业展会(ENFORCE TAC)	2 月 24 日
11	韩国首尔家家居用品、餐厨、设计装饰展	2 月 26 日
12	德国纽伦堡户外及狩猎用品展会（IWA）	2 月 27 日
13	墨西哥国际塑料工业展览会	3 月 14 日
14	越南国际建筑建材展览会	3 月、9 月
15	2025 年马来西亚国际家具展 MIFF	3 月 1 日
16	2025 年美国芝加哥国际家庭用品博览会	3 月 2 日
17	2025 年越南国际家具及室内装饰配件展 VIFA	3 月 5 日
18	德国法兰克福暖通制冷及厨房卫浴展览会	3 月 17 日
19	2025 年俄罗斯家庭用品与家电展(春季)	3 月 18 日
20	德国杜塞尔多夫美容美发展览会	3 月 28 日
21	2025 年俄罗斯莫斯科建材展	4 月 1 日
22	2025 年俄罗斯家居及全品类消费品博览会	4 月 1 日
23	德国慕尼黑工程机械宝马展览会	4 月 7 日
24	巴西国际建筑展	4 月 8 日
25	俄罗斯莫斯科国际消费电子展览会	4 月 22 日
26	环球资源越南展	4 月 24 日
27	香港贸易发展局香港礼品及赠品展	4 月 27 日
28	香港贸发局香港时尚家品及家纺展	4 月 27 日

2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第七届出口潜力展	4 月 28 日
30	泰国国际建材展览会	5 月
31	国际管材、不锈钢及线材线缆展览会	5 月
32	哥伦比亚波哥大国际建材展览会	5 月
33	泰国亚洲国际食品饮料展览会	5 月 7 日
34	越南河内国际五金及工具展览会	5 月 14 日
35	第五届中东阿联酋国际家具家居展	5 月 15 日
36	2025 年美国芝加哥酒店用品展	5 月 17 日
37	2025 年俄罗斯国际电器博览会	6 月
38	南非安防劳保展	6 月 3 日
39	越南国际时尚家居礼品展览会	6 月 4 日
40	泰国劳动保护用品交易会	6 月 4 日
41	2025 美国亚特兰大刀具展览会	6 月 6 日
42	意大利博洛尼亚劳保展览会	6 月 10 日
43	沙特阿拉伯国际五金博览会	6 月 16 日
44	埃塞俄比亚食品饮料加工包装展	6 月 19 日
45	2025 年南美洲（巴西）国际时尚家居用品展览会	6 月 23 日
46	2025 年德国科隆国际体育用品、露营设备及园林生活博览会	6 月 24 日
47	墨西哥安防消防劳保展	6 月 24 日
48	泰国曼谷美容展览会	6 月 25 日
49	2025 年泰国国际电器博览会	7 月
50	泰国曼谷泵阀展览会	7 月 2 日
51	韩国国际安全与健康展览会	7 月 7 日
52	2025 亚洲时尚(泰国)展	7 月 10 日
53	美国劳动保护展览会	7 月 22 日
54	巴西国际家庭用品礼品展览会	8 月
55	马来西亚国际建筑展	8 月
56	印尼雅加达国际建筑及技术展	8 月
57	第 47 届澳大利亚墨尔本礼品及家庭用品博览会	8 月 2 日
58	美国纽约礼品展览会	8 月 3 日
59	2025 年美国拉斯维加斯秋季国际消费品及礼品展览会	8 月 3 日
60	巴西圣保罗国际文具展览会	8 月 3 日
61	2025IGHE 印尼国际礼品及家庭用品展	8 月 6 日

62	印尼国际水处理及固废展览会	8 月 13 日
63	香港贸易发展局美食商贸博览	8 月 14 日
64	巴西圣保罗混凝土展览会	8 月 19 日
65	2025 第 27 届日本东京国际水产及渔业展览会	08 月 20
66	2025IBTE 印尼国际玩具及婴童用品展	8 月 20 日
67	2025 年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	08 月 25 日
68	中东阿布扎比狩猎及户外用品展览会	8 月 30 日
69	西班牙巴塞罗那国际礼品及家庭用品博览会	9 月
70	亚洲国际营养保健食品展览会	9 月
71	中国-东盟（泰国）商品贸易展览会	9 月
72	国际五金工具展览会	9 月
73	亚洲食品配料展览会	9 月
74	波兰国际五金及紧固件展览会	9 月
75	巴基斯坦工业展	9 月
76	建材及家庭用品展览会	9 月
77	摩洛哥国际食品展览会	9 月
78	波兰华沙国际劳保用品展览会	9 月 2 日
79	2025 年日本东京秋季国际礼品展览会	9 月 3 日
80	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建材及暖通卫浴展览会	9 月 3 日
81	日本东京国际礼品及消费品展	9 月 4 日
82	2025 年南非约翰内斯堡美容展览会	9 月 7 日
83	英国伯明翰礼品及消费品展览会	9 月 7 日
84	2025 年智利家庭用品展览会	9 月 8 日
85	沙特水处理展览会	9 月 8 日
86	2025 年俄罗斯莫斯科家庭用品及家用电器展览会(秋季)	9 月 9 日
87	2025 年土耳其秋季国际家庭用品、礼品及家用电器展览会	9 月 11 日
88	俄罗斯莫斯科国际消费品展览会	9 月 12 日
89	波兰美容美发展览会	9 月 13 日
90	美国国际安全及劳保用品展览会	9 月 15 日
91	俄罗斯索契劳保展	9 月 15 日
92	2025 俄罗斯莫斯科国际玩具及婴童用品	9 月 17 日
93	马来西亚食品及酒店用品展览会	9 月 23 日
94	印度尼西亚劳保展	9 月 24 日
95	俄罗斯莫斯科户外用品及狩猎钓具展览会	9 月 26 日

96	沙特国际安防及消防劳保展览会	9 月 30 日
97	柬埔寨金边国际贸易展	10 月
98	建筑建材展览会	10 月
99	2025 中东（迪拜）国际农业展	10 月 6 日
100	俄罗斯国际化妆品美容展览会	10 月 15 日
101	美国军警防务展览会（IACP）	10 月 18 日
102	香港玩具礼品及家居用品展览会	10 月 20 日
103	2025 年俄罗斯国际照明展览会&俄罗斯国际智能建筑展览会	10 月 21 日
104	澳洲悉尼劳保展览会	10 月 22 日
105	美国游泳池和水疗展览会	10 月 22 日
106	土耳其暖通空调及泵阀管材展览会	10 月 22 日
107	德国科隆泳池桑拿设备展览会	10 月 28 日
108	沙特利雅得国际建材及建筑技术展览会	11 月
109	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国际五金展	11 月
110	摩洛哥（中国）展览周	11 月
111	中东迪拜食品配料及食品加工展览会	11 月 4 日
112	德国杜塞尔多夫工业防护及职业健康展览会	11 月 4 日
113	意大利米兰摩托车及自行车展览会	11 月 4 日
114	越南亚洲胡志明市水处理展览会	11 月 5 日
115	中东（迪拜）礼品及时尚家具用品展览会	11 月 11 日
116	俄罗斯莫斯科劳保展览会 BIOT	11 月 11 日
117	欧洲西班牙国际泳池及水疗展览会	11 月 17 日
118	法国巴黎防务军警及国土安全展（Milipol Paris ）	11 月 18 日
119	2025 年俄罗斯莫斯科国际家具展览会	11 月 24 日
120	2025 年中东(迪拜)五大行业展	11 月 24 日
121	2025 年 11 月哈萨克斯坦家电及家庭用品礼品博览会	11 月 26 日
122	2025IBTE 越南国际玩具及婴童用品展	12 月 18 日
123	越南国际五金工具展览会	12 月
124	德国慕尼黑体育用品博览会	12 月 2 日
125	2025 年韩国消费品、礼品展博览会	12 月 3 日
126	2025IGHE 越南国际礼品及家庭用品展	12 月 18 日

附件 6

2025 年“阳货全国行”重点展会目录

序号	名称	地点	举办时间
1	亚洲运动用品与时尚展（ISPO Beijing 2025）	北京	1 月
2	2025 年上海国际日用百货（春季）博览会	上海	3 月
3	第 5 届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	福州	3 月
4	第 51 届中国北京国际礼品、赠品及家庭用品展览会	北京	3 月
5	第 5 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	海口	4 月
6	第 4 届广州采购交易会	广州	4 月
7	第 33 届深圳国际礼品及家居用品展	深圳	4 月
8	第 108 届中国国际劳动保护用品交易会	上海	4 月
9	第 4 届中东欧国家博览会	宁波	5 月
10	第 7 届中国西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	重庆	5 月
11	第 16 届上海国际餐饮食材博览会	上海	6 月
12	第 7 届中国-南亚博览会	昆明	6 月
13	第 34 届哈尔滨国际经济技术贸易洽谈会	哈尔滨	6 月
14	第 13 届上海国际泵阀展	上海	6 月
15	第 118 届中国日用百货商品交易会	上海	7 月
16	第 14 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	郑州	7 月
17	第 31 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	兰州	7 月
18	第 15 届中国新疆·喀什中亚南亚商品交易会	喀什	8 月
19	2025 中国(广州)跨境电商交易会	广州	8 月
20	第 7 届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	银川	9 月
21	第 22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	南宁	9 月
22	第 28 届中国国际渔业博览会	青岛	10 月
23	第 30 届中国天津投资贸易洽谈会	天津	11 月